

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 (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26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齐心村

项目性质:迁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环评设计年产彩钢夹芯板300万平方米、金属集装箱3万间,第一阶段,年产彩钢夹芯板220万平方米、金属集装箱2.2万间。

本项目员工80名,年工作300天,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运行2400小时。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9年12月通过苏州市吴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吴行审备[2019]267号)。建设单位于2020年1月委托苏州迈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2019-320509-29-33-668938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3月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审批意见(苏行审环[2020]50066号)。

项目于2020年4月开工,2020年5月开始调试生产。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CH2103070(A)),建设单位于2021年5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投入试生产期间,未发生投诉情况和违法处罚情况。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比约为12.5%。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年产彩钢夹芯板220万平方米、金属集装箱2.2万间)及其配套环保设施。第一阶段主要生产设备有型钢压机16台、气保焊机30台、机器人焊机1台、切割机10台、等离子切割机5台、台式钻床6台、45°切割机3台、氧气割枪3把、冲床5台、喷塑流水线1条、烤房1个、螺杆空压机6台、单型瓦机6台、型材机6台、复合机3台、剪刀

机 1 台、数控折弯机 2 台、塑钢切割机 2 台、塑钢焊接机 2 台、电焊机 3 台、行车 4 台。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第一阶段实际生产设备较环评增加行车 2 台

2、环评设计固化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天然气尾气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实际由于厂区布局原因，天然气尾气与固化废气合并经过活性炭+二级水喷淋+活性炭处理后通过一根 20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3、环评设计复合废气与固化废气合并经过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一根排气筒排放，实际中由于厂区布局原因，复合废气单独通过水喷淋+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水喷淋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由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抽运至苏州市吴江区震泽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固化废气（非甲烷总烃）、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复合废气（非甲烷总烃）。其中固化废气和天然气燃烧废气收集后进入活性炭+二级水喷淋+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复合废气收集后进入水喷淋+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上述未收集的固化、复合废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喷塑过程产生的塑粉废气（颗粒物）经旋风回收器、滤芯回收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型钢压机、气保焊机、机器人焊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一般工业固废（废焊丝、废包装材料、废滤芯、边角料）、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及生活垃圾。其中一般工业固废由个人江瑞明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委托苏州巨联环保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环境卫生管理所清运处置。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15 平方米，地面为环氧地坪，配备防爆照明、防泄漏托盘、通风设施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编号：9132050977377944XA001X。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年3月23日-24日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清运处置，故本次验收未采样监测。

2、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中表1标准限值要求。排气筒DA001、DA002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分别90%-91%、81%-86%。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整体搬迁改造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及时开展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吴江赛马钢架彩板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6日